

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8月29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3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罗邦毅主持，参加会议董事应到6人，实到6人，其中董事吕婕女士、刘东红女士、傅建中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表决，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2017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2017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4）。

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35)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9 日